

凤凰文库·海外中国研究系列

CULTURE, POWER, AND THE STATE

Rural North China, 1900-1942

文化、权力与国家

1900-1942年的华北农村

[美] 杜赞奇 著 王福明 译



凤凰文库
PHOENIX LIBRARY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PHOENIX PUBLISHING & MEDIA GROUP
江苏人民出版社
JIANGSU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凤凰文库·海外中国研究系列

CULTURE, POWER, AND THE STATE

Rural North China, 1900-1942

文化、权力与国家

1900-1942年的华北农村

[美] 杜赞奇 著 王福明 译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PHOENIX PUBLISHING & MEDIA GROUP
江苏人民出版社
JIANGSU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化、权力与国家:1900—1942年的华北农村/

[美]杜赞奇著;王福明译.

—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8.8

(凤凰文库·海外中国研究系列)

ISBN 978-7-214-04955-1

I. 文... II. ①杜... ②王... III. 农村—政权—研究—
华北地区—1900—1942 IV. D693.6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042614号

Prasenjit Duara

Culture, Power, and the State

Rural North China, 1900—1942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根据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88年版译出

-
- 书 名 文化、权力与国家:1900—1942年的华北农村
著 者 [美]杜赞奇
译 者 王福明
责任编辑 孙 立
装帧设计 武 迪 姜 嵩 许文菲
责任监制 王列丹
出版发行 江苏人民出版社(南京市中央路165号,邮编:210009)
网 址 <http://www.book-wind.com>
集团地址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南京市中央路165号,邮编: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照 排 南京水晶山制版有限公司
印 刷 扬州鑫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960mm×1304mm 1/32
印 张 8.125 插页4
字 数 205千字
版 次 2008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08年6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214-04955-1
定 价 22.00元

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随时向我社出版科调换。

编者的话

《文化、权力与国家：1900—1942年的华北农村》是美国学者杜赞奇的名著。杜赞奇(Prasenjit Duara)，早年就学于印度，后赴美国求学，师从著名汉学大师孔飞力，现任美国芝加哥大学历史学系及东亚语言文明系教授。其著作除本书外，还有广为学界赞誉的《从民族国家拯救历史》。此两书使杜赞奇成为名闻国际的汉学家。

本书是以乡村的文化网络为基本结构并考察其功能力，作者主要利用日本南满铁道株式会社调查部编撰的《中国惯行调查报告》、南开大学经济研究所在20世纪二三十年代所做的社会调查材料，以及中外学者已有的研究成果，通过细致的个案研究，向我们展示了1900—1942年间华北农村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的一般状况。

作者力图打通历史学与社会学的间隔，提出了“国家政权建设”和“权力的文化网络”两个中心概念。作者认为，“国家政权建设”是一种全球性现象，作为一个概念，同更古老的“资本主义”等概念一样，具有深远的分析性含义。“权力的文化网络”概念则吸收了西方学术界有关文化研究的成果，反对一些现代化论者用单一社会体系或一套所谓的“中国价值观”去理解中国的观点，同时也反对认为价值观

点交互感应的功能主义论者的学说。最重要的一点是，作者在书中贯穿了这样一种方法：在考虑话语—主体—制度这三者对历史的建构时，应加入许多外来事物和偶然因素，因为参与主体和主体性构成的不仅有话语，还有外来事物；而由主体构建的制度，还应包括制度本身的逻辑性和偶然性。

本书曾先后荣获 1989 年度的美国历史学会费正清奖以及 1990 年度的亚洲研究学会列文森奖。

中文版序

《文化、权力与国家》一书译为中文出版,我甚感荣幸。此书英文版出版以来,已近5年。其间通过公开的商讨和私下的谈论,使我受益匪浅。在此,我想进一步阐释书中的一些概念和名词。自然,这里的阐释也反映出我现在的思路和看法。不过我确信,这些思路和看法在本书中已有所流露,而反思则有助于更好地阐释它们。

“国家政权建设”和“权力的文化网络”是贯穿全书的两个中心概念,两者均超越了美国历史学和社会科学研究的思维框架——现代化理论。尽管“国家政权建设”这一概念有时与现代化进程相连,但它同时强调的是伴随现代政体而来的压制、僵化和破坏性的一面。“国家政权建设”是一种全球性现象,作为一个概念,它同更为古老的“资本主义”等概念一样,具有深远的分析性含义,但我们对此却研究甚少。我试图以发展中国家,如过去的中华民国为例,通过分析“国家政权内卷化”^①,来进一步探讨“国家政权建设”这一概念,这在第三章中有详细论述。

在英文版《前言》中,我将“国家政权建设”与“民族形成”作了比较,用以说明19世纪末以前完成“建设”任务的近代国家与20世纪初的国

^① “国家政权内卷化”的定义,见本书第三章第55页。译者注。

家经历了极不相同的发展道路。在我目前的研究工作中——它可以被称为对民族主义和民族国家的后现代解释,我将进一步探讨二者之间的关系。例如,我们必须花更多的精力来研究近代中国国家政权建设的意识形态基础,很显然,这一基础与民族主义紧密交织在一起。本书对意识形态问题只简单提及,但这并不否认意识形态问题的重要性,它不仅是理解中国及东亚政权作用,而且是理解近代中国市民社会软弱的

关键。

对比之下,书中的另一重要概念——“权力的文化网络”,则更为接近后现代化思想。通过这一概念,我力图吸收西方学术界有关文化研究的思想结晶。受解构分析和后现代主义的影响,文化研究开始探讨文化与权力之间的关系。他们认为,象征符号、思想意识和价值观念本质上都是政治性的,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它们或者是统治机器的组成部分,或者是反叛者们的工具,或者二者兼具。作为一种趋势,当代文化研究也反对用封闭的、一成不变的观点看问题。“权力的文化网络”赞同以上论点,它反对一些现代化论者用单一社会体系或一套所谓的“中国价值观”去理解中国的观点。同时,它也反对认为价值观点交互感应的功能主义论者的学说。我认为,象征符号之所以具有权威性,正是由于人们为控制这些象征和符号而不断地互相争斗。也许,第五章中关于关帝的讨论能更好地说明“权力的文化网络”这一概念。

为了方便中国读者,在此,我简略地说明一下书中几个名词的含义,这些词对中国读者来说可能比较陌生。在第二章中,我讨论了乡村统治中的“经纪模型”。在英语中,“经纪”是指在交易中起不可或缺作用的中介人,其本身既无褒义,也无贬义。我将官府借以统治乡村社会的“经济人”(或称“中介人”)分为两类,一类为“保护型经纪”,他代表社区的利益,并保护自己的社区免遭国家政权的侵犯。该经纪同社区的关系比较密切,社区有点类似于“乡村共同体”,所以,中国读者对此一类型的经纪可能易于理解。另一类型的经纪视乡民为榨取利润的对象,我将其称为

“营利型经纪”。但“营利型”(本意为“企业性”)一词又有积极的和合理性的含义,因此又无法准确地表达这类经纪对待乡民的贪婪性,甚至掠夺性。正因为如此,我有时也称他们为“掠夺型经纪”。

另一组名词,如“象征增添”、“象征盗用”或“霸权意识”等(见第二章),其英文含义同中文含义一样,比较模糊,因为它们是指抽象的观念而不是描述客观的事物。简单地说,我用“增添”或“盗用”来形容一个群体——不论是国家还是农民——在达成共识的基础上接受某一偶像或符号,但却赋予该偶像或符号以新的含义。至于其他群体是否接受,或在多大程度上接受这一新的含义或解释,则依不同环境而定。最后,我想说明的是,我是从人类学意义上用“地界性”(territoriality)一词的,它是指一个群体的活动范围,这一范围不是由该群体的功能需要——如市场活动——所界定,而是由一个早已存在的区域界线——如一座庙宇的“神力圈”,而圈外文人可能并不信奉该庙中的神灵——所界定。在第七章,我从这个意义上进一步探讨了“村界”问题。

由于语言文化上的差异,译文不可能百分之百的准确无误,我很感谢译者不辞艰辛地翻译此书,并衷心希望以上简单的阐释和说明有助于理解全书,且未妨碍译者的遣词用句。

杜赞奇

前 言

在 20 世纪上半叶的中国乡村,有两个巨大的历史进程值得注意,它们使此一时期的中国有别于前一时代:第一,由于受西方入侵的影响,经济方面发生了一系列的变化;第二,国家竭尽全力,企图加深并加强其对乡村社会的控制。本书将研究第二个变化,即国家政权的扩张对华北乡村社会权力结构的影响。¹

中国内陆经济的发展是 20 世纪之后的事情,随着大规模的铁路修筑,各区之间经济交流加强,促进了经济发展。对二三十年代华北平原,特别是对那些历史上种植经济作物以及新近引入经济作物的区域的研究也证明了这一点。^① 但是,世界资本主义的入侵对华北经济变化的影响是有限的。马若孟(Ramon Myens)和黄宗智对华北农家经济的研究均说明,这种入侵并未改变这一地区小农经济的本质。^②

不过,自 20 世纪之初就开始的国家权力的扩张,到 40 年代时却使华北乡村社会改观不小——事实上,它改变了乡村社会中的政治、文化及社会联

^① 参见吉田滋一:《20 世纪中国植棉区农民阶层的分化》;格罗夫:《革命中的乡村社会,高阳县,1910—1947》。

^② 参见马若孟:《中国农民经济 P6》,第 207—214 页;黄宗智:《华北的小农经济与社会变迁》,第 121—122 页。

系。国家权力企图进一步深入乡村社会的努力始于清末新政。这一不可逆
2 转的进程与近代早期的欧洲相似,查尔斯·蒂利(Charls Tilly)和其他学者称
这一过程为“国家政权建设”(state-making)^①。其相似之处包括:政权的官僚
化与合理化(bureaucratization and rationalization),为军事和民政而扩大财
源,乡村社会为反抗政权侵入和财政榨取而不断斗争以及国家为巩固其权力
与新的“精英”结为联盟。

蒂利和他的同事们严格地区分了“国家政权建设”与“民族形成”
(nation building)的不同。18世纪欧洲的“政权建设”主要表现为政权的
官僚化、渗透性、分化以及对下层控制的巩固;“民族形成”则主要体现在
公民对民族国家(nation-state)的认可、参与、承担义务及忠诚。蒂利等
认为欧洲各国的这两个过程并不同步,强大的民族国家的出现往往先于
民族的形成。^②

20世纪时中国“国家政权建设”与先前欧洲的情况不同。在中国,这
一过程是在民族主义(nationalism)以及“现代化”的招牌下进行的。芮
玛丽(Mary Wright)第一个发现20世纪初膨胀的反帝民族情绪是如何
促使满清政权(1644—1911)为挽救民族灭亡而走上强化国家权力并使
政权现代化道路的。^③具有讽刺意味的是,这种要求“现代化”的压力亦
来自帝国主义方面。清末新政包括:建立新式学校、实行财政革新、创建
警察和新军、划分行政区域以及建立各级“自治”组织。促使改革的动力
有多方面,其一是义和团起义以后,帝国主义列强期望中国有一个强有
力的国家政权;其二是列强向财政崩溃的清政府勒索巨额赔款使它不得
不加强权力以向全国榨取钱财。^④所有这些因素都汇合起来,要求建立

① 蒂利:《西欧民族国家之形成》,《前言》部分。

② 同上书,第70—80页。

③ 参见芮玛丽:《中国革命的第一阶段》《序言》部分。对不同地区和历史时期的政治改革家的
活动即我所称的“现代化工程”的研究,特别是关于20世纪最初10年之事,参阅汤普森《希望
与现实》之论文。

④ 参见麦金农:《晚清之权力与政治》,第4页。

一个“现代化”的国家政权。

与现代化和民族形成交织在一起的中国模式的国家权力的扩展,预示着 20 世纪新兴的发展中国家的成长道路与 18 世纪的欧洲不同。在欧洲,财富的增加和现代化不仅是民族形成,而且是国家塑造的动力。对 1870—1970 年间国家宪法的研究表明,国家权力对社会和经济生活各个方面的控制渐渐加强;同时,在现代化的民族国家内,公民的权利和义务也在扩大。^①而且,在发展中国家,尽管政权更替频繁,但国家权力却持续扩张(从国家财政收入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例增长可以看出此点)。^②

在 20 世纪前期的中国政治舞台上,不论是在中央还是在地方,政权都在急剧地更替,但在华北,国家政权扩张的一个重要方面——深入基层和吸收下层的财源——在整个时期却基本上没有中断。所有的中央和地区政权,都企图将国家权力伸入到社会基层,不论其目的如何,它们都相信这些新延伸的政权机构是控制乡村社会的最有效的手段。

这些新行政机构对乡村的领导构成和村财政产生了极深的影响。清末新政要求村庄建立一套财政制度以资助兴办新学堂、新的行政组织和自卫组织。而且,国家开始不断地向农村摊款,先是支付巨额赔偿,后来用来支持无休无止的混战。所有这些摊款很快便超出田赋的数倍。摊款从根本上不同于田赋和过去的其他捐税,它不是按丁口或私人财产分配的,而是以村庄为单位分摊的。由村庄制定自己的摊款方式,从而使村庄具有征款权力进而发展起了村庄预算。随着新式学校的建立,公共事业的扩大,为监督这些新事物并分派、征收摊款,新型的村庄领导组织亦得到加强。本书从历史和社会学角度将对 20 世纪上半叶村庄领导层地位的变化进行深入的分析。

① 参见迈耶:《世界政治与民族国家的主权》;伯格森编:《现代世界体系研究》,第 121 页。

② 参见托马斯和迈耶:《政权更替与国家权力》;伯格森编:《现代世界体系研究》。

顺便提一下,这正是华勒斯蒂所提出的在后殖民地时代的边缘地区弱小国家难以生存的原因之一。

这一时期地方领导层的重要作用是显而易见的。经济的现代化、民族的统一和国家政权建设是摆在新政权面前的重要问题。而且,这些要求并不像欧洲那样来源于自身内部的发展,而是来自外界的强求。所有这些因素都要求政府培养一批地方领导来实现国家的目的。为了避免社会和法统危机,这一地方领导层的重建必然先于近代政权对传统权威的破坏。^①

本书旨在探讨中国国家政权与乡村社会之间的互动关系,比如,旧的封建帝国的权力和法令是如何行之于乡村的,它们与地方组织和领袖是怎样的关系,国家权力的扩张是如何改造乡村旧有领导机构以建立新型领导层并推行新的政策的。由以上问题不难看出,要弄清国家权力扩张给乡村社会带来的变革过程,我们首先得分析国家原有的权力组织与结构。

这里所用的“权力”(power)一词是一中性概念^②,它是指个人、群体和组织通过各种手段以获取他人服从的能力,这些手段包括暴力、强制、说服以及继承原有的权威和法统。这一定义似乎过于笼统,但事实上权

① 我所说的“现代化”或“近代化”,是指近代国家形成,是作为客体,而不是分析的工具。

② 影响本研究至深的“权力”的概念源自于米歇尔·福柯(《法纪与惩罚》;《性史》,特别是第93—96页)。从福柯的观点中我意识到,权力关系并不源自于某一特别的因素,而是来自于多元;它并不是脱离经济、性别等因素的独立作用,而是与它们密不可分。但更为重要的观点是,某一时期的体制(特别是制度化的知识)有着自己独特的体现权力的方式,这一观点也适用于历史文化。此外,我还发觉在福柯看来,权力并不经常或者必须是压迫性的,它具有创造性和启发性。

当然,我们不能回避福柯的激进批评观点,他认为权力中包含着权术和利益。权力不仅是一种内在的或固有的现象,而且,它与历史进程中的“利益”集团交织在一起,对此,我们不应视而不见。皮埃尔·布劳代尔的研究揭示了权力与其他行为之间的关系,他的著作也影响了本研究。

最后要说明的是,我的“权力”概念也受到克利福德·吉尔茨、斯坦利·坦比亚和维克多·特纳等政治人类学家的影响。例如,我将特纳的“领域”和“舞台”的思想引入自己的术语之中。特纳在《戏剧、田野与比喻》一书中写到:“概括政治‘领域’特征时,阶级、类别、同样作用和结构地位等类同关系相当重要。”他概述“舞台”时说:“社会关系中的体系之间相互依赖,从人口到居住分布、宗教关系、宗族和阶级结构等都极为重要。”(第139—140页)当我在研究宗教、宗族、保护体系以及其中的权力关系之时,我注意考察政治舞台上各种力量及个人如何从习惯法、象征及物质因素中吸取政治资本。

力是各种无形的社会关系的合成,难以明确分割。权力的各种因素(亦可称为关系)存在于宗教、政治、经济、宗族甚至亲朋等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关系之中。 5

人们往往重视被他们直观地认为是社会生活重要方面(如财产关系或政治活动)的研究,与此不同,为避免“先入为主”,我将先考察乡村社会生活中权力关系的各个方面。我将揭示这些权力关系,如宗教或庇护(patronage)是如何影响乡村公共权力的施展的。这一公共权力包括规定村民的权利和义务、决定乡村公共资源的分配和利用。概括地说,我将通过考察小到一家一户,大到数个村庄之间的组织与联系,来分析乡村权力关系。对这种权力关系,我统称为“权力的文化网络”(culture nexus of power)。这一文化网络包括不断相互交错影响作用的等级组织(hierarchical organization)和非正式相互关联网(networks of informal relations)。诸如市场、宗族、宗教和水利控制的等级组织以及诸如庇护人与被庇护者、亲戚朋友间的相互关联,构成了施展权力和权威的基础。“文化网络”中的“文化”一词是指扎根于这些组织中、为组织成员所认同的象征和规范(symbols and norms)。这些规范包括宗教信仰、内心爱憎、亲亲仇仇等,它们由文化网络中的制度与网结交织维系在一起。这些组织攀援依附于各种象征价值(symbolic values),从而赋予文化网络以一定的权威,使它成为地方社会中领导权具有合法性的表现场所。换句话说,是出于提高社会地位、威望、荣耀并向大众负责的考虑,而并不是为了追求物质利益。这是文化网络中出任乡村领袖的主要动机。

在第一章中,我将详细阐述“文化网络”这一概念。在该章以及后面的“经纪”制、宗族、宗教和庇护各章节中,我将证明直至19世纪末,不仅地方政权,而且中央政府都严重依赖文化网络,从而在华北乡村中建立自己的权威。20世纪国家政权抛开,甚至毁坏文化网络以深入乡村社会的企图注定是要遭到失败的。 6

资料来源

我研究村级结构的资料主要来自于南满铁道株式会社调查部(简称“满铁”)根据1940—1942年间调查编成的六卷本《中国惯行调查报告》(以后简称“《惯调》”)。尽管这些调查覆盖了河北和山东的不少县,但资料的主要部分是关于2省6县6个村庄的情况。反映华北农家经济的两部主要著作是,马若孟的《中国农民经济:河北和山东农业发展,1890—1949》,以及黄宗智的《华北的小农经济与社会变迁》,其主要资料也来自“满铁”调查。特别是黄宗智的书,用了相当篇幅来论述如何利用这批资料并弥补其不足,我建议有兴趣的读者可看看黄宗智之书的第二章。

《惯调》的大部分材料是采访农民的记录,有些农民所提供的材料自相矛盾、并不可靠。据满铁调查员旗田巍和小沼正告诉我,这一方面是因为人们对作为殖民统治者代表的调查员怀有疑惧,另一方面是因为一些被访问的农民性情古怪造成的(1981—1982年东京访问)。小沼和旗田都告诉我,利用这批访问资料的最好办法是泛读和精读结合,而不要零摘碎取。

在阅读这6卷本资料时,我找出一种验证这些材料是否准确的方法。在不少场合下,日本调查员对一批人进行采访,向许多人提出同一个问题,所以,通过广泛阅读这些回答,我可以用其他人提供的回答来验证某一材料。反过来,通过精读某一农民提供的材料,熟悉该人,亦可以判断其材料的真伪。而且,在《惯调》的某些卷中,1/3的资料是原始记录,如碑刻、契约和村庄向县衙的禀状,用这些中文材料既可以再现历史事件原貌,又可以检验访问材料的真伪。如此便可以去伪存真,以了解乡村社会的实况。

除《惯调》材料之外,我还利用了满铁的其他调查资料,并参考了日本学者的已有研究成果和当时社会学家西尼·甘布尔(Sidney Gamble)和杨懋春对华北乡村社会的有关描述。

对国家权力的研究,我主要依据的是中文材料,这包括政府报告、法令汇编、地方志书以及当时学者的研究成果(主要是财政方面)。其中最有价值的是南开大学经济研究所在二三十年代所做的调查。在方显廷的指导下,该研究所培养出了像冯华德、李陵那样的杰出学者,他们对华北乡村作了扎实的研究。我发现他们对河北县级及下层财政的研究很有参考价值。根据1986年我对南开大学访问时与该所农业经济学家谈话的印象,我觉得南开至今在农业经济研究方面仍处于领先地位。

华北平原的村庄

华北平原的村庄历史可追溯到14世纪末元明交替时期。明太祖(1368—1398)结束了长期的战乱和残杀,不少村庄是在这一时期建立的。推翻元朝之后,明太祖大力鼓励垦荒并向华北移民。^①从庙碑、石刻、家谱等资料可以看出,永乐时(1403—1424)又是一个移民高潮。部分村庄起源于燕王夺取政权之后的永乐时期。“靖难之役”以后,倍受蒙古族蹂躏的华北平原人口更为稀少,永乐帝迁都北京的同时,大量移民以实畿辅。^②山县干树通过对冀、鲁2省31县及14个村庄的调查,发现大部分村庄始建于明洪武和永乐时期。^③《惯调》的材料亦证明了这一点。^④

19世纪末明恩溥(Arthur Smith)写道:“据传说政府从山西省洪洞县招集了大批贫民,移居到因战争而荒芜的田野。事实上,华北平原不

① 参见何炳棣:《中国人口研究》,第136页。

② 山本斌:《中国民间传说》,第26—27页;法默:《明初政府》,第59—101、114—116页。

③ 此地区90%以上的村庄源于这一时期(山县:《村落起源》,第1—2页)。石田浩将山县的资料集于一表之中(石田浩:《解放前华北乡村社会之特征》,见《关西大学经济论集》,第32卷第2—3期第106页)。

④ 参见山本斌:《中国民间传说》,第27页;石田浩:《解放前华北乡村社会之特征》,见《关西大学经济论集》,第32卷第2—3期第106页。

少居民只知其祖先来自山西洪洞,其他皆已遗忘。”^①担任过满铁调查员的山本斌,曾于30年代独自对华北平原进行过人种起源学研究,他也发现遍布河北全省的不少村庄的村民自称其祖先为山西洪洞移民。怀着好奇和怀疑的心情,山本斌调查了一批村庄的起源。调查结果使他相信,那些移民传说并非是毫无根据的。在洪洞县有关记载中,他找到了地方官员根据永乐皇帝的谕令,动员了不少当地居民去开垦华北平原的历史材料。后来的研究进一步表明,这一时期的移民事实上主要来自晋南的泽州和潞安二府。^②

9 清初是又一个移民时期,但是其规模远不如明初。^③根据山县干树的研究,明末清初新建村庄虽不太多,但此时却是村社组合的一个重要时期,他认为华北平原的多姓村庄主要出现于这一时期。^④总之,这两个移民时期代表着施坚雅(G. William Skinner)所称的以北京为中心的华北经济区(macroregion)的两个发展周期的起点。其后,经济更为发展而且变得复杂多样、互相补充,接着是人口的增长,最后又因饥荒、瘟疫、入侵、叛乱而造成的衰落及人口锐减,如此构成周期的三个阶段。正如施坚雅指出的那样,华北经济区的兴衰与王朝的兴衰是相互吻合的。这不仅是因为王朝政府对畿辅地区影响重大,而且因为“华北和西北两区更易受异族的入侵,……争取皇位的战争对此地区造成的破坏比其他地区更为严重”^⑤。

10 以上简单的历史回顾可以使我们看到华北平原人口的增减与皇朝的命运紧密相连。以此为线索来探讨华北村落的历史一定很有意思,但

① 明恩溥:《中国农村生活》,第7页。

② 参见山县干树:《村落起源》,第28—29页;何炳棣:《中国人口研究》,第136页;山本斌:《中国民间传说》,第22—35页。

③ 参见山本斌:《中国民间传说》,第26—27、30页;石田浩:《解放前华北社会之特征》,见《关西大学经济论集》,第32卷第2—3期,第106页。

④ 参见山县:《村落起源》,第26页。

⑤ 施坚雅:《晚清之城市》,第283—284页。

本书却无力顾及这一题目。我们将目光重新凝聚到清末这一时期,来看看国家政权是如何深入并干预村庄生活的。

本书所研究的《惯调》中的6个村庄以及其他村镇均位于华北平原的冀—鲁西北地区。这里的农作习惯和组织设置反映了这一地区的经济地理特征。华北平原土壤由河淤地和风移黄土组成,降雨量极少(年21英寸),5、6月份经常干旱。夏季炎热,有时高达华氏100°;冬季严寒多风,气温经常在华氏0°以下。^①

由于严寒和干旱,此地几乎没有冬季作物。到20世纪初,山东南部有冬小麦种植,但在河北,仍然是一年一熟或两年三熟制耕作。春季主要种植的是高粱,次之为糜谷。棉花种植较为广泛,但冀中、冀南种植较多。在夏天,多种植玉米、高粱、糜谷、大豆、甘薯及花生。^② 11

据估计,在30年代,华北平原平均每家耕地为27亩,而冀、鲁、豫三省每农户平均耕地为22亩。^③ 马若孟和黄宗智均认为佃户所耕土地仅占全村土地的15%。^④ 不过,在冀、鲁两省,地主—佃农并不构成乡村中的主要社会关系。我并不是要否认农村中分化的存在,而是要提醒读者,华北平原乡村中的权力关系不同于华南和华中地区,或者说,不同于租佃关系占主要地位的其他乡村社会。

我所引用的材料因主题需要而作了适当调整,因而《惯调》中关于6个重要村庄的材料不可能集中在一处。为了方便读者,我先将这6个村庄简单地作一介绍。1986年夏天,我有幸访问了其中的两个村庄:沙井和冷水沟。沙井属于顺义县,距北京30公里,步行15分钟可到县城。尽管我每次访问沙井都受到热情款待,但我总觉得它缺少在我访问中国南方村庄时所见到的那种熙熙攘攘的社区生活气息,这可能与不少沙井居民离村到县城做工有关。不过,沙井村曾有过辉煌的社区生活,我们

① 参见克雷西:《中国的地理基础》,第167—169页。

② 同上书,第170页。

③ 同上书,第171页。

④ 参见马若孟:《中国农民经济》,第288页;黄宗智之书。